

# 办理中韩China-Korea FTA产地证

产品名称	办理中韩China-Korea FTA产地证
公司名称	深圳市骏达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阳光新干线C座3009室
联系电话	0139-27288573 15915458771

## 产品详情

FTA产地证，中韩FTA产地证，韩国FK产地证，办理中韩China-Korea FTA产地证，代办出口韩国FK产地证，办理中韩原产地证FORM K，欢迎来电咨询我司办理！！WX手机同号

中国—韩国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证FK ( FORM K ) : 证书英文名称: 《CERTIFICATE OF ORIGIN FORM FOR CHINA-KOREA FTA》,简称中国—韩国原产地证书或中韩产地证。

中韩产地证的填制：

第1栏(Goods consigned from)：出口商品名称、地址和国别

此栏出口商名称必须是经检验检疫局登记注册，其名称、地址必须与注册档案一致。因为是我公司为您代理，所以只能使用我公司抬头。

第二栏(Goods consigned to)：收货人的名称、地址和国别

参照提单的Shipper栏并保持一致。

第三栏(For official use)：供官方使用

此栏留空。签证机构在签发后发证书、补发证书或加注其它声明的使用。

第四栏(Means of transport and route)：运输方式和路线

填写装货港、目的港名称及运输方式（海运、空运或陆运）。

格式为“FROM...TO...BY...”

第五栏 (Tariff Item number) : 税则号

注明货物的6位数H.S.编码。

第六栏(Marks and numbers) : 唛头及包装号

填写外箱唛头，与提单保持一致即可

如唛头多本栏填不下，可填在第七、八、九栏的空白处，

如还不够，可以附页填写。

如图案文字无法缮制，可附复印件。

如无唛头，应填N/M字样。

第七栏(Number and kind of packages;description of goods) : 商品名称，包装数量及种类

商品英文名称，包装数量及种类，与提单保持一致

第八栏(Origin criterion See notes overleaf) : 原产地标准

(一) 如货物为完全原产，填写“ A ”。

一般情况下，填写A即可。

特殊情况是含进口成份，并且你愿意这么较真地填写，可以参照下面的说明：

(二) 如货物含进口成份，非国产价值成份<55%，填写字母“ B ”加原产于非成员国或原产地不明的材料、

部件或产品的总货值占出口产品离岸价的百分比，例如：(“ B ” 40%)。

(三) 如货物含进口成份，国产及成员国累计价值成份 60%，填写“ C ”加原产于成员国的累计含量的总值与出口产品离岸价的

百分比，例如：(“ C ” 65%)。

(四) 符合特定原产地标准的产品，填写字母“ D ”。(该项主要针对不发达国家出口申报的产品)

第九栏(Gross weight & other quantity) : 毛重或其它数量

数量和重量

一般选择以毛重为计量单位，注意与提单保持一致。

第十栏(Number & date of invoice) : 发票号与发票日期

发票号与日期

根据你们的商业发票填写即可

第十一栏(Declaration by the exporter)：出口商声明

出口商声明，留空即可，我们（代理商）盖章签字。

第十二(Certification)：签证机构证明

签证机构已授权的签证人签名、盖章。留空即可

应在货物出口前，或出口后的3个工作日内申请办理。逾期签证机构不再接受证书的签发申请。

已出货3个工作日内证书采用倒签的形式，申请日期和签证日期可与实际出货日期一致，无需加盖后发印章。

签证时不需提供提单等有关单证。

中韩产地证的直运规则：

产品必须符合亚太自贸区原产地直运规则。如果货物经香港、澳门转口至各协约国的货物，须在获得检验检疫机构签发的产地证明书后，向香港、澳门中国检验有限公司申请办理“未再加工证明”。

——欢迎咨询！！